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
承辦人：蘇妍玫

電話：7995678#3116

電子信箱：kajamiesu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235762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市112年國中小Scratch解題觀摩賽實施計畫1份（隨文引入）
(51451450_112357623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雄市112年國中小Scratch解題觀摩賽」實施計畫，鼓勵貴縣市學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強化學生運算思維及程式邏輯能力，藉由線上學習平臺及Scratch自動評閱系統互相觀摩，兼顧教育與競賽功能，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二、本活動採線上競賽方式辦理，以國中小數理學科課程習作為題目，利用Scratch程式語言解題，透過自動評閱Scratch解題系統進行評分，同時在學習平台上以非同步線上研習課程，培養解題能力。
- 三、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學生，另歡迎全國各縣市國中小學校學生參加。
 - (二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2年9月30日(星期六)止，採線上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>)



花府 112/08/11



1120162264



/2GaWin3Wa2QgVoTp7)。

(三)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10月31日（星期二）。

(四)研習課程：學生於平台上進行線上學習Scratch解題技巧，非同步線上研習課程合計9單元、18小時，完成線上作業由承辦單位發放結業證書（電子檔）。

(五)競賽活動：由承辦單位建置線上評閱Scratch解題評分系統，預計發展30個競賽題目，內容為國中小數理學科課程習作題目。

四、外縣市優勝學生僅頒發獎狀，且不佔本市優勝學生名額。

五、本競賽不列入「高雄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採計說明」之「競賽表現」及其他升學加分採計。

六、若有相關問題，請洽詢普門中學圖書館南主任，電話：

(07)656-2676分機216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



裝
訂
線

